证券代码:002124　　证券简称:天邦股份　　公告编号:2021-103

天邦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1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印发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相关公告格式规定,将天邦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1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报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账时间

1、2017 年度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宁波天邦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58 号)核准,公司于 2017 年 2 月采用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的方式,发行境内上市人民币普通股(A 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发行数量 136,405,529 股,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 10.85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479,999,989.65 元,扣除发行费用 15,799,999.90 元,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 1,464,199,989.75 元。

该次募集资金到账时间为 2017 年 2 月 21 日,本次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 2017 年 2 月 22 日出具报告编号:天职业字[2017]5078 号验资报告。

2、2019 年度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0]249 号文《关于核准天邦食品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的核准,2020 年 8 月,公司于深圳证券交易所向 7 家投资者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154,080,921.00 股,发行价为 17.30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2,665,599,933.30 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 31,301,599.27 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2,634,298,334.03 元。

该次募集资金到账时间为 2020 年 8 月 10 日,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 2020 年 8 月 10 日出具了天职业字[2020]33879 号验资报告。

(二)本年度使用金额及年末余额

1、2017 年度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

截止 2021 年 6 月 30 日,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1,458,342,354.53 元,其中:以前年度使用 1,458,342,354.53 元,本年度项目支出使用 0 元。

截止 2021 年 6 月 30 日,公司累计使用金额人民币 1,458,342,354.53 元,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人民币 16,255,790.76 元,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 1,464,199,989.75 元的差异金额为人民币 10,398,155.54 元,系募集资金累计利息收入扣除银行手续费支出后的净额。

2、2019 年度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

截止 2021 年 6 月 30 日,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2,345,942,440.06 元,其中本年度使用 340,973,632.87 元,包括投入募集资金项目 340,973,632.87 元。

截止 2021 年 6 月 30 日,公司累计使用金额人民币 2,345,942,440.06 元,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人民币 151,777,632.91 元,理财产品余额为人民币 150,000,000.00 元,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 2,634,298,334.03 元的差异金额为人民币 13,421,738.94 元,系募集资金累计利息收入扣除银行手续费支出后的净额。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情况

公司已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规定的要求制定并修订了《宁波天邦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项目实施管理、投资项目的变更及使用情况的监督等进行了规定。该管理制度经公司 2014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已将深圳证券交易所印发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中与募集资金管理相关规定与《管理制度》进行了核对,认为《管理制度》亦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要求。

根据《管理制度》要求,公司董事会 2017 年批准开设了浙商银行宁波余姚支行专项账户,2020 年批准开设了交通银行宁波分行余姚支行专项账户、中国农业银行宁波余姚市玉立支行专项账户,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营业部专项账户、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莫干山支行专项账户,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宁波余姚支行专项账户,仅用于公司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不用作其他用途。

(二)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情况

1、2017 年度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发布关于相关规定的要求,公司及保荐机构华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已于 2017 年 3 月与浙商银行宁波余姚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监管协议得到了切实履行。

2018 年 5 月 25 日公司更换持续督导保荐机构为: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泰证券”)承接原保荐机构未完成的工作。公司已与保荐人中泰证券、开户银行签订了新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监管协议得到了切实履行。

2019 年 7 月 16 日公司与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简称“申万宏源”)签订了《非公开发行股票保荐协议》,自协议签订日起,申万宏源将承接原保荐机构未完成的工作,并对公司 2017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履行持续督导职责。公司已与保荐人申万宏源、开户银行签订了新的《募集资金多方监管协议》。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监管协议得到了切实履行。

2、2019 年度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深圳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相关规定,公司已在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余姚支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余姚支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宁波余姚支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本段统称“开户银行”)开设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公司已与保荐人申万宏源、开户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监管协议得到了切实履行。

(三)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1、2017 年度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

截止 2021 年 6 月 30 日,2017 年度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存放专项账户的活期存款余额如下(单位:人民币元):

存放银行	银行账户账号	存款方式	余额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余姚支行	3320020510120100095325	募集资金专户	13,488,014.07
中国农业银行宁波分行余姚玉立支行	39-613001040015973	募集资金专户	654,837.75
中国农业银行南宁沿海支行	20-029401040010552	募集资金专户	40,974.81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五象支行	20-029401040011154	募集资金专户	12,206.41
中国农业银行盐城盐都马沟分理处	10-425801040005587	募集资金专户	20,222.69
中国农业银行盐城盐都马沟分理处	10-425804040006643	募集资金专户	2,039,535.03
中国农业银行繁昌县支行	12-636001040015141	募集资金专户	注销
中国农业银行盐城盐都马沟分理处	10-425801040005561	募集资金专户	注销
农行岑溪支行营业室	20-317101040019030	募集资金专户	注销
中国农业银行金州县支行	20-238101040010175	募集资金专户	注销
中国农业银行余姚玉立支行	39-613001040016419	募集资金专户	注销
中国农业银行寿阳县支行	04-320001040025778	募集资金专户	注销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泺源支行	15-121501040015878	募集资金专户	注销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无影山支行	15-121501040015886	募集资金专户	注销
中国农业银行盐城盐都马沟分理处	10-425801040005694	募集资金专户	注销
中国农业银行盐城盐都马沟分理处	10-425801040005686	募集资金专户	注销
合计			16,255,790.76

2、2019 年度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

截止 2021 年 6 月 30 日,2019 年度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存放专项账户的活期存款余额如下(单位:人民币元):

存放银行	银行账户账号	存款方式	余额
交通银行宁波分行余姚支行	307006277013000025663	募集资金专户	4,181,144.56
中国农业银行宁波余姚市玉立支行	39613001040017995	募集资金专户	99,391,687.4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营业部	574900026210806	募集资金专户	60,104.91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莫干山支行	632076841	募集资金专户	注销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宁波余姚支行	94060078801800009379	募集资金专户	32,373,116.35
中国农业银行和县支行营业部	12256001040019068	募集资金专户	12,142,349.07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泺源支行	15121501040022031	募集资金专户	81,297.26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泺源支行	15121501040022056	募集资金专户	170.31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怀远县支行	12290001040017557	募集资金专户	894,681.4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盐城盐都支行	50432001048888883	募集资金专户	406,876.73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怀远县支行	12290001040017409	募集资金专户	1,840,389.79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临泉县支行	12112001040003215	募集资金专户	405,815.13
合计			151,777,632.91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公司 2017 年度及 2019 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集资金项目未达到预计收益的原因

1、2017 年度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

1、黄花塘循环农业产业园建设项目、黄徐庄现代化生猪养殖产业化项目、中套现代化生猪养殖产业化项目、广西壮族自治区岑溪市现代化生猪养殖产业化项目、安徽省芜湖市繁昌县现代化生猪养殖产业化项目、山西寿阳县古城存栏 6200 头父母代猪场项目、江苏省扬州市黄塍循环农业园项目、贵港市覃塘区汉世伟现代化生猪生态养殖农业产业化项目、宁津县大柳镇前魏村现代化生猪养殖产业化项目:由于 2021 年上半年猪价持续下跌,导致上述项目暂未达到预计收益。

2、2019 年度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

1、淮北市濉溪县燕头现代化生猪养殖产业化项目、蚌埠市怀远县池庙现代化生猪养殖产业化项目:上述项目 2020 年下半年投产,后备母猪从产仔到商品猪出栏销售需要一定时间,投产初期项目未达到满负荷状态,成本较高,同时 2021 年上半年猪价持续下跌,导致上述项目暂未达到预计收益。

2、淮北市濉溪县和谐现代化生猪养殖产业化项目、蚌埠市怀远县钟杨湖现代化生猪养殖产业化项目、牛眼庄年存栏 11000 头父母代猪场项目、郭城县程屯镇肖南村现代化生猪养殖产业化项目 2021 年上半年投产,后备母猪从产仔到商品猪出栏销售需要一定时间,投产初期项目未达到满负荷状态,成本较高,同时 2021 年上半年猪价持续下跌,导致上述项目暂未达到预计收益。

3、东早科年存栏 11000 头父母代猪场项目、豆宝殿年存栏 5600 头父母代猪场项目、南贾村年存栏 5000 头父母代猪场项目、郭城县潘渡镇杨庙村现代化生猪养殖产业化项目、安徽阜阳 500 万头生猪屠宰及肉制品加工基地建设项目:上述项目在 2021 年上半年尚未完工投产,暂未产生收益。

4、年产 100 万吨猪饲料与 20 万吨水产饲料建设项目:该项目 2021 年上半年尚未开工,暂未产生收益。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一)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1、2017 年度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

(1)2017 年 9 月 7 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变更部分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公司拟将安徽省芜湖市无为县现代化生猪养殖产业化项目、项目主体和项目实施地点变更为以下两个项目:广西壮族自治区全州县现代化生猪养殖产业化项目和山西寿阳县古城存栏 6200 头父母代猪场项目。

2017 年 9 月 20 日,公司召开 2017 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

上述变更事项,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均明确发表了同意意见。

(2)2018 年 3 月 2 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用途及项目实施主体的议案》,公司拟使用节余募集资金,用于新增募投项目“江苏省扬州市黄塍循环农业园项目”、“贵港市覃塘区汉世伟现代化生猪生态养殖农业产业化项目”、“宁津县大柳镇前魏村现代化生猪养殖产业化项目”、“东营市垦利区永安镇现代化生猪养殖产业化项目”。

同时审议通过了拟将“安徽省芜湖市繁昌县现代化生猪养殖产业化项目”的实施主体由“汉世伟食品集团有限公司安徽分公司”变更为“繁昌县汉世伟畜牧养殖有限公司”。

2018 年 3 月 26 日,公司召开 2018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用途及项目实施主体的议案》。

(3)2018 年 4 月 26 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及项目实施地点的议案》,一致同意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置换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 17,267.54 万元。

上述事项,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华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出具了对置换事项无异议的核查意见,公司并履行了相应公告程序。

②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17 年 8 月 18 日出具了“天职业字[2017]16006 号”《天邦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鉴证报告》,公司预先以自筹资金 4,191.41 万元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公司于 2017 年 8 月 18 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 4,191.41 万元。

上述事项,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华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出具了对置换事项无异议的核查意见,公司并履行了相应公告程序。

(2)2019 年度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20 年 10 月 10 日出具了“天职业字[2020]34976 号”《募集资金置换专项鉴证报告》,公司预先以自筹资金 27,367.01 万元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公司于 2020 年 10 月 15 日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 27,367.01 万元。

上述事项,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出具了对置换事项无异议的核查意见,公司并履行了相应公告程序。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已按《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相关公告格式的相关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及实际使用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的情况。公司对募集资金的投向和进展情况均如实履行了披露义务。

六、两次以上融资且当年存在募集资金运用情况

公司分别于 2017 年、2020 年取得募集资金,本报告已就两次募集资金的运用情况做分别说明。

附件: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天邦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 8 月 31 日
附件 1
天邦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2017 年度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
截止日期:2021 年 6 月 30 日
编制单位:天邦食品股份有限公司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48,000.0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129,576.8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45,834.26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87.55%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情况
承诺投资项目										
黄花塘循环农业产业园建设项目	是	29,812.50	18,735.50		18,735.50	100.00	已完成	1,384.33	否	否
黄徐庄现代化生猪养殖产业化项目	是	29,540.00	12,014.50		12,014.50	100.00	已完成	-947.97	否	否
中套现代化生猪养殖产业化项目	是	29,770.00	11,102.91		11,102.90	100.00	已完成	-762.18	否	否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情况
安徽省芜湖市无为县现代化生猪养殖产业化项目	是	14,208.75					已变更一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是
广西壮族自治区岑溪市现代化生猪养殖产业化项目	是	29,612.50	11,149.51		11,149.52	100.00	已完成	2,380.54	否	否
安徽省芜湖市繁昌县现代化生猪养殖产业化项目	否	15,056.25	5,183.93		5,183.95	100.00	已完成	302.46	否	否
广西壮族自治区全州县现代化生猪养殖产业化项目	是		410.14		410.15	100.00	已变更-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是
山西寿阳县古城存栏 6200 头父母代猪场项目	是		4,660.00		4,953.79	106.30	已完成	1,953.58	否	否
贵港市覃塘区汉世伟现代化生猪生态养殖农业产业化项目	是		9,142.00		8,926.12	97.64	已完成	1,148.11	否	否
宁津县大柳镇前魏村现代化生猪养殖产业化项目	是		10,652.00		10,652.00	100.00	已完成	-579.46	否	否
东营市垦利区永安镇现代化生猪养殖产业化项目	是						已变更一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是
蚌埠市怀远县杨集现代化生猪养殖产业化项目	是						已变更一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是
旧县乡王古店现代化生猪养殖产业化项目	是						已变更一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是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情况
补充流动资金	是		50,746.51		50,746.51	100.00				
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148,000.00	148,000.00	145,834.26			7,864.71		
超募资金投向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合计			148,000.00	148,000.00	145,834.26			7,864.71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详见本专项报告三、(二)的说明。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详见附件 2 中的“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1)2017 年 9 月 20 日,公司召开 2017 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公司将安徽省芜湖市无为县现代化生猪养殖产业化项目、项目主体和项目实施地点变更为以下两个项目:广西壮族自治区全州县现代化生猪养殖产业化项目和山西寿阳县古城存栏 6200 头父母代猪场项目;上述变更事项,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均明确发表了同意意见。 (2)2018 年 3 月 26 日,公司召开 2018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用途及项目实施主体的议案》,公司将节余募集资金,用于新增募投项目“江苏省扬州市黄塍循环农业园项目”、“贵港市覃塘区汉世伟现代化生猪生态养殖农业产业化项目”、“宁津县大柳镇前魏村现代化生猪养殖产业化项目”、“东营市垦利区永安镇现代化生猪养殖产业化项目”。 同时审议通过了拟将“安徽省芜湖市繁昌县现代化生猪养殖产业化项目”的实施主体由“汉世伟食品集团有限公司安徽分公司”变更为“繁昌县汉世伟畜牧养殖有限公司”;上述变更事项,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均明确发表了同意意见。 (3)2018 年 9 月 18 日,公司召开 2018 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变更部分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公司拟将“东营市垦利区永安镇现代化生猪养殖产业化项目”的项目主体和项目实施地点变更为以下两个项目:“蚌埠市怀远县杨集现代化生猪养殖产业化项目”、“旧县乡王古店现代化生猪养殖产业化项目”。上述变更事项,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均明确发表了同意意见。 (4)2019 年 3 月 15 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部分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部分项目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拟将止“广西壮族自治区全州县现代化生猪养殖产业化项目”、“蚌埠市怀远县杨集现代化生猪养殖产业化项目”、“旧县王古店现代化生猪养殖产业化项目”三个项目,并将“广西壮族自治区岑溪市现代化生猪养殖产业化项目”、“安徽省芜湖市繁昌县现代化生猪养殖产业化项目”两个已完工项目结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2019 年 4 月 19 日,公司召开 2019 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部分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部分项目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上述事项,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均明确发表了同意意见。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2019 年 3 月 15 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部分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部分项目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拟终止“广西壮族自治区全州县现代化生猪养殖产业化项目”、“蚌埠市怀远县杨集现代化生猪养殖产业化项目”、“旧县王古店现代化生猪养殖产业化项目”三个项目,并将“广西壮族自治区岑溪市现代化生猪养殖产业化项目”、“安徽省芜湖市繁昌县现代化生猪养殖产业化项目”两个已完工项目结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2019 年 4 月 19 日,公司召开 2019 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部分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部分项目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上述事项,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均明确发表了同意意见。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在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先期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2017 年 3 月 28 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用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 17,267.54 万元。公司全体独立董事对上述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上述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事项进行了鉴证,并出具了天职业字[2017]5078-2 号(宁波天邦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鉴证报告);2017 年 8 月 18 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用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 4,191.41 万元。公司全体独立董事对上述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上述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事项进行了鉴证,并出具了天职业字[2017]16006 号(天邦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鉴证报告)。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1)2017 年 5 月 5 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 80,000.00 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批准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均明确发表了同意意见。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实际使用闲置募集资金金额 80,000.00 万元。 (2)截止 2018 年 4 月 24 日,公司已将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 80,000.00 万元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并将上述募集资金的归还情况及时通知了保荐机构华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及保荐代表人。 (3)2018 年 4 月 26 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部分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一致同意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 70,000.00 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本次董事会决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均明确发表了同意意见。 (4)2019 年 4 月 19 日,公司 2019 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将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 70,000 万元中的 507,465,083.42 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剩余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截至 2019 年 4 月 19 日也已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至此,2018 年度申请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 70,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已全额归还完毕,公司已将上述募集资金的归还情况及时通知了保荐机构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保荐代表人。 (5)2019 年 4 月 24 日,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 8,000.00 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批准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实际使用闲置募集资金金额 3,800.00 万元。 (6)2020 年 4 月 15 日,公司披露《关于归还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的公告》,已将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 8,000 万元陆续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并将上述募集资金的归还情况及时通知了保荐机构中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及保荐代表人。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止 2021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人民币 16,255,790.76 元,预计将在履行审批程序后用于永久性补流。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不适用。									

天邦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2019 年度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
截止日期:2021 年 6 月 30 日
编制单位:天邦食品股份有限公司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263,429.83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4,097.37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34,594.24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情况
承诺投资项目										
淮北市濉溪县燕头现代化生猪养殖产业化项目	否	10,560.00	10,560.00	1,690.15	9,034.93	85.56	已完成	-1,610.27	否	否
淮北市濉溪县和谐现代化生猪养殖产业化项目	否	7,580.00	7,580.00	1,284.66	6,761.66	89.20	已完成	-2,317.79	否	否
蚌埠市怀远县池庙现代化生猪养殖产业化项目	否	11,420.00	11,420.00	2,066.63	10,739.87	94.04	已完成	-3,260.78	否	否
蚌埠市怀远县钟杨湖现代化生猪养殖产业化项目	否	11,520.00	11,520.00	2,955.82	9,499.72	82.46	已完成	-154.57	否	否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情况
东早科年存栏 11000 头父母代猪场项目	否	10,260.00	10,260.00	857.89	5,006.61	48.80	未投产-不适用	未投产-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豆宝殿年存栏 5600 头父母代猪场项目	否	5,116.00	5,116.00	112.88	243.40	4.76	未投产-不适用	未投产-不适用	不适用	否
牛眼庄年存栏 11000 头父母代猪场项目	否	10,260.00	10,260.00	1,704.46	6,210.27	60.53	已完成	-58.94	否	否
南贾村年存栏 5000 头父母代猪场项目	否	4,600.00	4,600.00	318.47	371.79	8.08	未投产-不适用	未投产-不适用	不适用	否
郭城县潘渡镇杨庙村现代化生猪养殖产业化项目	否	8,824.00	8,824.00	3,269.96	4,229.90	47.94	未投产-不适用	未投产-不适用	不适用	否
郭城县程屯镇肖南村现代化生猪养殖产业化项目	否	12,620.00	12,620.00	2,036.25	9,065.56	71.83	已完成	-259.01	否	否
安徽阜阳 500 万头生猪屠宰及肉制品加工基地建设项目	否	94,300.00	94,300.00	17,800.20	23,560.69	24.98	未投产-不适用	未投产-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年产 100 万吨猪饲料与 20 万吨水产饲料建设项目	否	26,500.00	26,500.00				未开工-不适用	未开工-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否	49,869.83	49,869.83		49,869.83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否				100,000.00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263,429.83	263,429.83	34,097.37	234,594.23			-7,661.37		
超募资金投向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情况
合计		263,429.83	263,429.83	34,097.37	234,594.23			-7,661.37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详见本专项报告三、(二)的说明。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公司在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先期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2017 年 3 月 28 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用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 27,367.01 万元。公司全体独立董事对上述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上述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事项进行了鉴证,并出具了天职业字[2020]34976 号(天邦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置换专项鉴证报告)。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在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先期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2020 年 10 月 15 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用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 27,367.01 万元。公司全体独立董事对上述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上述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事项进行了鉴证,并出具了天职业字[2020]34976 号(天邦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置换专项鉴证报告)。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20 年 8 月 24 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部分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中 10 亿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本次董事会决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该次补流已经于 2021 年 4 月 17 日披露归还,公司将上述募集资金的归还情况及时通知了保荐机构中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及保荐代表人。2021 年 4 月 19 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申请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 10 亿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批准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均明确发表了同意意见。截止 2021 年 6 月 30 日公司实际使用闲置募集资金金额 10 亿元。									
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2020 年 9 月 26 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理财的议案》,公司在合理规划使用募集资金,并确保不影响